|  |
| --- |
| 关于成都国航进出口有限公司成都地区物流外包服务项目再次公告 |
|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国航进出口有限公司成都地区物流外包服务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报名参加。 |
| 一、项目内容： |
| (一)项目名称：成都国航进出口有限公司成都地区物流外包服务项目 |
| (二)项目编号：CGXM-PUR-E-202414802 |
| (三)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 (四)项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 |
| (五)项目需求： |
| 采购内容及需求：1、双流机场及天府机场两场，6个国际货站的提货，及提货后送货业务。2、双流机场及天府机场两场，6个国际货站的查验辅助工作。3、国际货站提货后，双流机场区域和天府机场区域之间的货物短驳运输工作（主要为双流机场区域国际货站到成都AIE天府机场区域仓库）。4、供应商提出退运货物，并承诺运费由其承担时的国际快件出口发运工作。5、四川国际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国际”）的保税园区进区报关、报检及相应的进区运输。 |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
| --- |
| (一)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涵盖本项目的经营范围（能提供最新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
| (二)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固定的生产或经营场所和一定数量的专业技术人员。 |
| (五)近三年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企业信用信息报告中未被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中未被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
| (六)非中航集团黑名单供应商，非中航集团禁止交易企业名单内的供应商。近3年内参加中航集团采购项目中未出现过不良行为。 |
| (七)未通过准入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项目资格。 |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 (九)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为航空企业提供物流运输相关服务的经验。 |
| (十)能使用FEDEX、UPS、DHL发运国际快递，并至少在FEDEX开立了自己的账号。 |
| (十一)在成都空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开设有电子账册。 |
| (十二)在双流机场和天府机场，两场皆有业务运营能力。 |
| (十三)运输车辆为厢式货车，或有毡布遮挡，能确保货物在不同天气条件下的安全。 |
| (十四)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
| (十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
| 三、报名要求： |
| (一)未在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平台（网址：https://pur.airchina.com.cn）注册的供应商应先进行注册并按要求完善注册材料，并于公告截止时间前完成注册审核并报名。 |
| (二)采购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23日23时59分 (北京时间，下同)，请有意愿参加本项目竞争性谈判且完成平台注册的供应商，务必在采购公告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平台（网址：https://pur.airchina.com.cn）进行报名、递交报名材料，未在公告截止时间前递交或未按公告要求提供报名材料的供应商无法通过报名资格审查、不具备参与项目资格。 |
| (三)报名材料 |
|

|  |
| --- |
| 1.填写并盖章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 |
| 2.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
| 3.专业技术及行业资质证明材料，国家法定机构颁发的相关行业从业资格许可证 |
| 4.近三年无重大违法声明盖章（格式可自拟） |
| 5.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 6.供应商社会准则符合性自审问卷 |
| 7.“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
| 8.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无法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原则上需提交连续三年的财务报表。 |
| 9.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 10.近三年内（含三年）为航空企业提供物流运输相关服务的案例（至少1例）。 |
| 11.在FEDEX开设有自己账号的证明材料。 |
| 12.在成都空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开设有电子账册的证明材料。 |
| 13.具有报关、报检专业资质能力的证明材料。 |
| 14.同时在双流机场和天府机场两场具有相应业务运营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
| 15.承诺运输车辆为厢式货车或有毡布遮挡，能确保货物在不同天气条件下的安全。（格式自拟） |

 |
|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
| (一)报名合格的供应商在平台进行供应商准入，按要求提供供应商准入材料，经审批通过后列入供应商库。已在库内的供应商不用再提交准入申请。(二)请报名合格的供应商按后续接到文件发放通知后立即登录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平台（网址：https://pur.airchina.com.cn），按规定时间下载谈判文件，过时将无法下载。 |
| 五、响应文件编制 |
|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密封响应文件。 |
| 六、响应文件递交 |
|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
| 七、谈判相关事宜 |
|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具体谈判流程及要求详见谈判文件。 |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
| 本项目采购公告信息（含首次及重新采购）在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平台（http://pur.airchina.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招标网(http://）同时发布。 |
| 九、联系方式 |
| 采购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联系人：徐先生 |
| 联系人电话：028-82126357 |
| 联系人电子邮箱：xujianxn@airchina.com |
| 系统操作问题的咨询，可拨打中国航空集团采购管理平台系统技术支持客服电话，详见平台首页（网址：https://pur.airchina.com.cn）。 |
| 十、其他 |
| (一)请供应商严格按照报名时间及报名材料要求递交报名材料，报名不通过则将不具备参与项目资格。(二)报名材料均需加盖公章、页数过多可首尾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